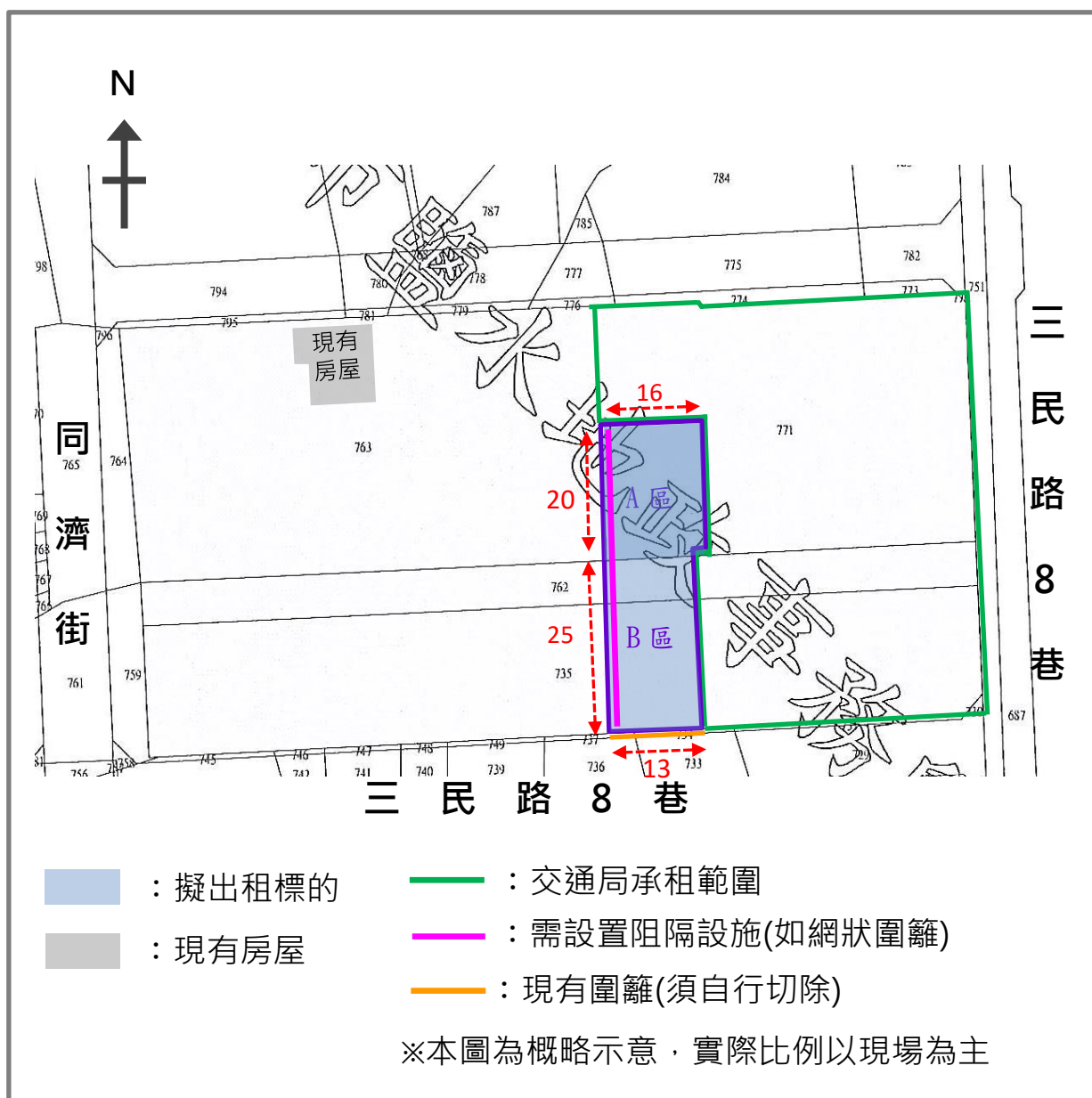


臺南市新營區民族段 735、762、771 地號部分土地 出租位置圖



出租面積：

區域	面積	
A	<u>320 m²</u> (16x20=320)	合計 <u>645 m²</u>
B	<u>325 m²</u> (25x13=325)	

臺南市新營區民族段 735、762、771 地號部分土地 現場照片圖



- 1、原設鐵皮圍籬由承租人切除(約 13 米)，並將相鄰處之圍籬加固；為阻隔非承租範圍，承租人應於標的西側設置如網狀圍籬(約 45 米長)等之阻隔設施。前開圍籬作業應於製作期間完成，並於完成後由雙方會勘紀錄現狀，西側增設之阻隔設施由承租人自行管理。
- 2、契約屆期或終止時，承租人應配合於租賃標的四周設置圍籬或相等功能之阻隔設施併同租賃標的物點交予本分處，其樣式應取得本分處同意。

